

##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修订说明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新宏泽”）因筹划重大资产购买事项，于2018年11月21日披露了《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2018年11月30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8】第2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已经按照交易所要求对《问询函》所列出的问题做出了书面说明，同时根据《问询函》内容对《报告书》及其摘要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主要内容如下：

一、在《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八、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之“（六）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中修订联通纪元2016年精品南京及烟标合计的销量及单价。

二、在《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十、标的公司最近三年发生的股权转让、增资、改制相关的评估情况”之“（四）最近三年资产评估差异的说明”补充披露本次交易与联通纪元前两次交易估值存在较大差异的合理性。

三、在《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六、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和“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四）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涉及借款的还款计划、每年需承担的财务费用，并模拟测算此次交易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四、在《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五）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补充披露交易对方业绩承诺的依据、合理性和可实现性。

五、在《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上市公司及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之“（四）商誉减值风险”和“第十一节 风险因素”之“一、上市公司及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四）商誉减值风险”补充披露商誉的具体金额。

六、在《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八、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上市公司及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一）本次交易的批准风险”、“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之“七、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八、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及“第十一节 风险因素”之“一、上市公司及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一）本次交易的批准风险”中根据联通纪元履行的跟本次交易有关的批准程序最新进度进行更新及修订。

七、在《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八、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之“（九）环境保护情况”补充披露联通纪元排污许可证的相关情况。

八、在《报告书摘要》“重大事项提示”之“六、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和“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四）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涉及借款的还款计划、每年需承担的财务费用，并模拟测算此次交易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九、在《报告书摘要》“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五）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补充披露交易对方业绩承诺的依据、合理性和可实现性。

十、在《报告书摘要》“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上市公司及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四）商誉减值风险”补充披露商誉的具体金额。

十一、在《报告书摘要》“重大事项提示”之“八、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上市公司及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一）本次交易的批准风险”、及“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之“七、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八、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中根据联通纪元履行的跟本次交易有关的批准程序最新进度进行更新及修订。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的公告以及《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

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4日